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生註冊須知

- 一、行事曆網頁：本校首頁→點選上方導覽列「行事曆」
- 二、學雜費繳費暨就學貸款截止：109 年 3 月 2 日。
- 三、開始上課：109 年 3 月 2 日

※註冊前先行辦理事項

辦理事項	說 明	本校總機 05-5342601
		洽詢單位 及 分機
填寫基本資料、上傳照片	<p>一、請至本校新生入學服務網閱讀各項資料並填寫基本資料。</p> <p>二、上傳照片(此照片為製作學生證，目前系統上照片為入學考試照片檔轉入，<u>研究所新生請於 109 年 2 月 14 日前</u>進行更換，未上網更換者則以原照片製作，無照片或照片不符規範者恕無法製作。)</p> <p>三、無法上傳照片者，請將電子檔寄至 aar@yuntech.edu.tw，並附上學號、姓名及連絡電話，由註冊組代為上傳。</p> <p>四、原住民學生須繳交戶籍謄本；身障生繳交身心障礙手冊影本。</p> <p>五、學生如有更換姓名者，請至註冊組填寫「學生基本資料異動申請表」並繳交戶籍謄本，由本組進行修正。</p> <p>六、學生兵役資料(限男生)，請務必至新生入學服務網→綜合基本資料登錄及列印→個人概況→兵役資料，詳實填寫。未曾服役者，請點選 1.役男；免役者係為相關單位證明免役，請點選 0.免(除)役；後備軍人，請點選 2.後備軍人、軍種、階級；現役請點選 3.現役；已服替代役請點選 4.已服完替代役。</p>	註冊組 2213-2216 軍訓組 2367
收費標準	<p>一、108 學年度各項學分學雜費之收費標準，請見本校首頁→關於雲科→資訊公開→財務資訊分析→學雜費與就學補助資訊。</p> <p>二、外籍生及陸生各項學分學雜費收費標準，請見本校首頁→關於雲科→資訊公開→財務資訊分析→學費與就學補助資訊。</p>	綜合業務組 2243
學雜費	<p>一、繳費單預定於 109 年 2 月 10 日 完成上網，請同學自行上台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：https://school.bot.com.tw/twbank.net/index.aspx 下載繳費單完成繳費或辦理就學貸款。繳費管道、期限：臺灣銀行、超商、信用卡等，繳費截止日為 109 年 3 月 2 日。</p> <p>二、無法自行下載繳費單者請洽出納組協助寄送。</p> <p>三、研究生(含碩士在職專班、博士生)註冊時先繳納電腦使用費、學生平安保險費、住宿費(住宿者)、學雜費基數、語言教學實習費(應外系所)；開學後另有學分費繳費單。學分費依各生加退選後實際修課學分數製作，預估於 109 年 4 月中旬上線(另行以校內 mail 通知)。需辦理貸款者請一併於開學前貸足學分費部份，開學後不辦理加貸。</p> <p>四、住宿生需繳住宿保證金 1,800 元(含鑰匙、清潔及公物保證金)。</p>	出納組 2434

辦理事項

說 明

五、銀行繳款單收據請自行妥為保管以備必要時之核驗，或作為申報所得稅及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費之用，無須於註冊期間送交出納組核驗。

學雜費減免

一、於申請期間至學校系統【[單一入口網](#)→[總務資訊系統](#)→[學雜費減免或弱勢助學金](#)】線上申請，並印出申請書連同相關證明等紙本文件於申請日起3日內(寄)送學務處生輔組審核。(至遲應於申請截止前(寄)送達。郵寄明細：64002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123 號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務處生輔組收【申請學雜費減免】)

二、申請期限及作業：除「軍公教遺族子女」及「原住民學生」在學期間曾提出申請，並經本校報送教育部核准者外，其他各類申請人均須於每學期重新申請，逾期恕難受理。(請注意!復學生或更改申請類別者另須主動提出申請)

申請時間		注意事項
第一梯次	108年12月09日 至 108年12月27日	1.請確定註冊學費單已減免再繳費(或就貸) 2. 研究生(非全額減免身分者) 及 大學部延修生 ，配合課程加退選時程結束後才減免，故申請後請先繳費(或就貸)，之後將依下列身分別辦理退費： (1)就貸生—繳還銀行 (2)一般生—匯款至帳戶(請至出納組建檔)
第二梯次	109年01月13日 至 109年02月10日	

三、減免類別及注意事項：

減免類別	注意事項
軍公教遺族子女	※第1次請檢附： 1. 當學期申請書(線上申請成功後列印) 2. 最近3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 3. 撫卹令/卹亡給與令/年撫卹金證書/核定函影本(須有學生姓名，註記「與正本相符」、學號、姓名及連絡電話) 4. 軍公教遺族子女就學優待申請書(一式2份)
原住民學生	※第1次請檢附： 1. 當學期申請書(線上申請成功後列印) 2. 最近3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
現役軍人子女	※每學期依規定重新申請，請檢附： 1. 當學期申請書(線上申請成功後列印) 2. 家長在職服務相關證明文件或在營服役證明

生輔組
2312

辦理事項	說 明	本校總機 05-5342601 洽詢單位 及 分機
	<p>3. 最近 3 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</p> <p>(中) 低收入戶學生 ※每學期依規定重新申請，請檢附： 1. 當學期申請書(線上申請成功後列印) 2. 有效期間內 (中) 低收入戶證明正本，須有學生姓名 (以中(低)收入卡影本繳交者，應查驗正本)</p> <p>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※每學期依規定重新申請，請檢附： 1. 當學期申請書(線上申請成功後列印) 2. 最近 3 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 3. 有效期限內特殊境遇家庭證明文件 (附影本者應有核發機關註記之「與正本相符」字樣)</p> <p>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※每學期依規定重新申請，請檢附： 1. 當學期申請書(線上申請成功後列印) 2. 最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(含學生本人與其他關係人) 3. 身心障礙手冊(證明)或鑑輔會證明 (粘貼於申請表)</p> <p>※在職專班學生請勿申請</p> <p>身心障礙學生 ※依據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身心障礙學生就學費用減免辦法第 3 條規定，於修業年限內，其最近 1 年之家庭所得總額未超過 220 萬元，得減免就學費用。 家庭所得列計關係人： (1) 未婚學生—學生、父母(或法定監護人)； (2) 已婚學生—學生、配偶。</p> <p>四、減免額度：每人每學期僅享有 1 次，轉學 (含他校轉學生) / 轉系 / 休學 / 退學 / 重修 / 重讀 / 再行入學 / 取得學位再行修讀同級學位，或同時修讀 2 以上同級學位者等，依法不得重複減免 (身心障礙學生重修請另詳見減免辦法)。</p> <p>五、教育部修訂各類助學金給付優先順序 (不得重複申請)，詳情及其他公告事項請詳見生輔組學雜費減免專區。</p> <p>六、減免申請資料可掛號郵寄至本校：64002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123 號，信封署名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務處生輔組收 (學雜費減免)」。</p>	
就學貸款	<p>一、申請步驟：(可至學校網站參閱就學貸款須知) (一) 至【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】填寫並列印申請書。 (二) 備齊申請書及相關表件至「臺灣銀行」任一分行完成對保。 (三) 將「撥款申請/通知書學校收執聯」送回【學務處生活輔導組】。</p> <p>二、相關作業期程：</p>	生輔組 2312

辦理事項	說 明	本校總機 05-5342601 洽詢單位 及 分機
	<p>(一) 銀行對保時間：109年1月15日至109年2月14日</p> <p>(二) 學校收件截止：109年3月2日(開學日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p> <p>※學校收執聯可以掛號郵寄至 64002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123 號，署名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務處生輔組收 就學貸款申請書」。</p> <p>三、就學貸款須知、可貸資格、學費項目及其他注意事項請至【本校學務處網站→助學措施/就學貸款專區】查閱。</p> <p>四、碩博研究生有需要貸款學分費者，請於開學前貸至足額【開學後不辦理加貸】</p>	
學生宿舍申請	本學期宿舍是否有空床位(大學部及研究所均有),請有意申請者先洽學生宿舍服務中心詢問。	宿舍服務中心 3795
健康檢查	<p>一、【健康檢查資料卡】請至本校首頁→新生入學服務網→新生健檢網頁或衛生教育組首頁下載健康檢查資料表，填寫正面相關資料並黏貼照片。</p> <p>(一) 校內團體健檢:109年3月11日9:00-10:30。</p> <p>(二) 自行到院體檢者：<u>至衛生署評鑑合格之公私立醫療院所、醫學中心、區域醫院體檢(不含檢驗所)</u>，健康檢查報告至少需7-14個不等作業天數，請提早前往檢查。</p> <p>(三) 健康檢查報告：本校可接受六個月內之健康檢查報告(即108年9月02日之後皆可)<u>檢查項目須完全包含本校健康資料卡內容</u>，若有不完整項目者，則請補齊相關檢查。</p> <p>1. 請提供該健檢報告正本一份，填妥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」正面資料之後，貼上照片。</p> <p>2. 恕不接受兵役體檢。</p> <p>二、請於109年3月13日(含)前完成健康檢查，並至衛生教育組(活動中心GA106)繳交【健康檢查資料卡】。</p>	衛教組 2342-2343
兵役	<p>凡本校男性學生於新生(含復學生、降轉生、轉學生)入學期間應於109年3月16日前除於註冊系統中完成兵役資料填寫外，另須繳兵役書面資料詳列於下：</p> <p>1. 役男(含未屆役齡者)：學生兵役資料表。</p> <p>2. 後備軍人：學生兵役資料表、退伍令或結訓令正反面影本(除役者免繳)。</p> <p>3. 免役者：免役證明。</p>	軍訓組 2367
學生居住情形(校內、校外、住家)登錄	<p>一、同學請於109年3月25日前至本校單一入口服務網→學務資訊系統→學生居住情形(校內、校外、住家)登錄系統完成學生居住情形登錄作業。</p> <p>二、請同學在「自助助人助」的概念下，務於規定時間內詳實完成個人「居住情形資料登錄」，以利後續學務處針對同學問題、急難糾紛得以即時提供優質適切的服務協助。</p> <p>三、碩士在職專班亦同上述規定辦理。</p>	軍訓組 2365

※註冊開學期間應辦理事項

辦理事項	說 明	本校總機 05-5342601 洽詢單位 及 分機																					
註冊	<p>一、請於註冊完成後至本校教務資訊系統查詢個人資料是否正確，如有錯誤，請自行列印並送至註冊組更正。</p> <p>二、每位學生於109年3月2日起由本校提供 e-mail 帳號及密碼，請留意本校新生入學服務網最新公告，各項資料繳送及註冊資訊將透過 e-mail 通知各生。</p>	註冊組 2213-2216																					
選課	<p>一、課程時間表查詢網址：本校首頁→教務資訊系統→課程資訊→課程查詢。</p> <p>註：備註欄標示「能力分班」之課程，不開放網路選課，請洽「開課班級」所屬辦公室登記。</p> <p>二、在校生第1次預選日期：108年12月30日~109年1月5日。(有人數限制之課程6日中午公告批次分發結果，其餘課程即選即上)</p> <p>三、新生(含新進交換、轉、復學)第1次預選日期：109年2月10日~12日。(有人數限制之課程13日中午公告批次分發結果，其餘課程即選即上)</p> <p>四、全校學生第2次預選課程辦理期間：109年2月14日~18日。(有人數限制之課程19日中午公告批次分發結果，其餘課程即選即上)</p> <p>五、全校學生加退選：109年3月9日~3月13日，採即時選課，逾期恕不受理。</p> <p>註：加退選期間，已達人數上限之課程，如「任課教師」同意調高名額，即依教師提供的「授權碼」由學生自行網路加選。</p> <p>六、上網選課路徑：本校首頁→單一入口服務網，輸入帳號密碼(帳號即學號)→課程資訊→選課系統(1)、選課系統(2)或進入教務資訊系統→我的課程→網路選課--第一主機、網路選課--第二主機。</p> <p>七、請於「加退選」截止後，109年3月16日~4月24日上網列印「選課結果清單」。路徑：單一入口服務網→教務資訊系統→我的課程→選課結果清單列印。</p> <p>八、請依行事曆及相關規定辦理，如有選課疑問，請先洽詢自己所屬系所。</p>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363 1630 1283 1933"> <thead> <tr> <th>學制 / 學分上下限</th> <th>上限</th> <th>下限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大學部大一至大三</td> <td>25</td> <td>16</td> </tr> <tr> <td>大學部大四</td> <td>25</td> <td>9</td> </tr> <tr> <td>大學部進修部</td> <td>25</td> <td>9</td> </tr> <tr> <td>大學部延修生</td> <td>25</td> <td>至少一門科目</td> </tr> <tr> <td>研究所第一學年 (第二學年以上無此限制)</td> <td>18</td> <td>至少一門科目</td> </tr> <tr> <td>交換生</td> <td>25</td> <td>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備註： 1. 交換生修習研究所在職專班課程者，依在職專班收費標準收取學分費。學分費等收費詳見「各項收費標準」或洽詢總務處出納組 2434。</p>	學制 / 學分上下限	上限	下限	大學部大一至大三	25	16	大學部大四	25	9	大學部進修部	25	9	大學部延修生	25	至少一門科目	研究所第一學年 (第二學年以上無此限制)	18	至少一門科目	交換生	25	無	<p>請洽所屬系所 或 課教組 2223-2226</p>
學制 / 學分上下限	上限	下限																					
大學部大一至大三	25	16																					
大學部大四	25	9																					
大學部進修部	25	9																					
大學部延修生	25	至少一門科目																					
研究所第一學年 (第二學年以上無此限制)	18	至少一門科目																					
交換生	25	無																					

辦理事項	說 明	本校總機 05-5342601
		洽詢單位 及 分機
	<p>2. 大學部延修生至少選修1門課，如未修課應辦理休學。</p> <p>3. 所選之課程，皆列入學分上下限)。減修、超修學分之資格及選課訊息，詳見網頁：本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最新消息「108-2選課注意事項」。</p>	
校內獎助學金申請	<p>校內獎助學金申請期間：109年3月2日至3月13日。</p> <p>校內外獎助學金查詢路徑：學校首頁→行政單位→學務處→左手邊粉紅色「助學措施」→校內外獎助學金</p>	生輔組 2315

※其他相關事項

辦理事項	說 明	本校總機 05-5342601
		洽詢單位 及 分機
學分抵免	申請時間：109年3月2日至3月9日，逾期恕不受理。	註冊組 2216
碩士班英語畢業門檻	<p>入學之碩士生(不含身心障礙學生、在職專班學生及國際學生)須通過等同於全民英檢中級以上(多益550分以上)，系自訂者以自訂為標準，要點如下：</p> <p>http://lc.yuntech.edu.tw/index.php?option=com_content&task=view&id=1301</p>	語言中心 3272
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選修	<p>一、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為選修課程。</p> <p>二、選修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每門課程成績及格(60分以上)，82年次以前折抵役期4天，83年次以後折抵役期2天。</p> <p>三、報考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資格：在校期間須修有「軍訓或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」至少一門，成績達70分以上。</p> <p>四、歡迎同學踴躍選課。</p>	軍訓組 2368
教育學程	<p>一、有興趣修習教育學程課程之同學，請先行至師資培育中心網站觀看相關資訊，每年5月辦理招生說明會。</p> <p>二、教育學程學分費以大學部文法類收費標準計算。</p> <p>三、修業年限：至少2年，並另加教育實習課程半年。</p>	師培中心 3051